关于举办“励志·青春——2024江苏青年

美术作品展”的通知

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，是全面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，也是连云港成为全国首批沿海开放城市40周年。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、对连云港工作的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围绕新的文化使命，坚定文化自信自强，更好地发挥广大青年开创新时代主力军的能动作用，搭建展示风采的艺术平台,全面推动我市艺术事业高质量发展。经研究决定举办励志·青春——2024江苏青年美术作品展，展览由江苏省青年美术家协会学术指导，中共连云港市委宣传部、连云港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共青团连云港市委员会联合举办,连云港市美术馆（书画院）承办，现将有关征稿事项通知下：

一、学术指导

江苏省青年美术家协会

二、主办单位

中共连云港市委宣传部

连云港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共青团连云港市委员会

三、承办单位

连云港市美术馆（书画院）

四、征稿对象

投稿作者原则上为江苏籍各地市青年美术家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即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每人限投1件作品，拒绝一稿多投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1.主题：作品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主线，充分展现动人的青春足迹、青春人物、青春故事，以及描绘港城建设的繁荣景象、风景名胜、风土人情等。投稿作者须遵守相关法律规定，因作品内容而产生的纠纷，由投稿作者本人负责；

2.类别：本次征稿范围仅限于中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水彩(粉)画、漆画、雕塑类作品；

3.尺寸：中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水彩(粉)画、漆画作品不超过高200厘米、宽200厘米，无需托裱；雕塑类作品外观尺寸不超过高100厘米、宽100厘米；超尺寸一律视为无效投稿；

4.装裱：报送复评入选作品无需装裱，入选作品将由主办方统一装裱。

六、征稿时间

初评投稿时间：2024年4月1日至5日

复评送件时间：2024年4月10日至15日

七、评奖办法

1.初评：投稿作者将选送作品图片和作品登记表于2024年4月1日至5日前发送至lygsshy@126.com，文件命名格式为“作品名称+姓名+电话”；报送材料涵盖电子报名表，参展作品图片1张，个人电子证件照1张，图片格式统一为JPG，图片不小于1MB。初评由主办单位聘请专家组织评审委员会，对所有征稿作品进行专业审核，初评投稿时间截止后不再接收材料；

2.复评：主办单位将聘请专家组织评审委员会，对所有入选作品进行专业审核、复评，拟评选入展作品120件,收藏作品若干（根据作品实际情况确定），收藏经费10000元/件，为税后所得金额，评审结果将在相关媒体予以公布；

3.参展作品一律为作者原创作品，严禁使用高仿、抄袭、复制作品参展，有以上情况者将取消参展资格，获得的收藏经费须予以全额退还，造成的任何法律纠纷或责任，由作者自负。

八、投稿须知

1．投稿作者须遵守相关法律规定，确保作品内容不存在著作权、名誉权等争议和纠纷，因作品内容而产生的纠纷，由投稿作者本人负责；

2. 本次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参展费、评审费；

3.入选作品由主办单位通知作者本人自行按要求邮寄原作参展（收件时间地点与寄送要求另行通知，原作寄送须妥善包装并购买保险，通过正规物流公司邮寄，防止邮寄中破损、遗失）。请在原作背面右下角楷书注明：姓名（以身份证为准）、作品名称（与画面相同）、尺寸（高×宽cm）、证书和退件的准确通讯地址、邮编、作者本人联系电话、展览名称，并粘贴身份证复印件。如作品原件与图片有重大差距，将视为无效稿件取消入选资格；

4．参展作品展览结束后退还作者，未入展作品评审后退还作者；

5．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展览作品公开发表与宣传,展览时间另行通知；

6．申报材料：《励志·青春——2024江苏青年美术作品展作品投稿登记表》纸质表1份，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；

7．投稿地址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邵 壮 联系电话：0518—85680820

电子邮箱：lygsshy@126.com

收件地址：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66号市美术馆

 2024年3月1日

附件：励志·青春——2024江苏青年美术作品展作品投稿登记表

“励志·青春——2024江苏青年美术作品展”投稿登记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年龄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手 机 |  |
| 作 品 |
| 类 别 |  | 作品尺寸 |  | 作品材质 |  |
| 标 题 |  | 创作时间 |  |
|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|
| 本人承诺《 》系本人原创，绝无高仿、抄袭、复制他人作品。承诺人： |